

##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愿披露关于公司产品在越南获得注册证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613

证券简称:奥精医疗

公告编号:2025-03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2月向越南卫生部递交了公司人工骨修复材料的申报资料。公司于近日收到越南卫生部通知,公司人工骨修复材料获得批准,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注册证内容

1.OssaNova®人工骨修复材料  
注册证编号:Z202543KLH/BYT-HTTB  
产品名称:人工骨修复材料

证件有效期:2025.07.16-永久有效

产品分类:D类(风险医疗器械)

二、医疗器械基本情况

1.OssaNova®人工骨修复材料

本次获得越南注册证的OssaNova®人工骨修复材料是基于奥精医疗具有完全自主知识产权的体外仿生矿化技术研发和生产的一种再生矿化胶原人工骨修复材料,在组成成分和微观结构上均对人体

天然骨组织高度仿生。产品用于口腔或整形外科无植骨禁忌的骨缺损修复,植入体内后能够在引导再生的同时被新生骨组织完全替代,是具有良好骨组织再生修复能力的植入类医疗器械产品,对于临床高难度缺损修复具有较为广阔的应用前景。

OssaNova®人工骨是我们医研器械商自主研发的仿生人工骨修复材料,产品于2014年9月获得中国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颁发的第三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2025年2月获得印度尼西亚D类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公司产品在越南获得注册证,是公司海外业务拓展的重要组成部分,将对公司产品在海外的销售起到一定的推动和促进作用,上述产品在越南上市后,其国际市场销售可能会受到海外法规政策、市场竞争变化以及汇率波动等不确定因素的影响,公司尚无法预测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具体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

##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设立全资孙公司暨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600507

证券简称:方大特钢

公告编号:临2025-05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方大特钢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昌方大海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云瀚”),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投资事项不需要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一)本次投资事项的基本情况

为有效利用公司资金平台,实现资源的有效配置,根据公司业务发展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昌海购有全资金出资本设立全资子公司重庆云瀚贸易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3,000万元。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二)审议情况

上述投资项目已经南昌海购执行董事审批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二、重庆云瀚基本情况

2025年7月21日,重庆云瀚取得重庆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名称:重庆云瀚贸易有限公司

奥精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

## 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增加公司注册资本、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688305

证券简称:科德数控

公告编号:2025-01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根据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同公司经营层实施与本次分红派息相关的具体事宜,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办理相关手续。该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层管理权限,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已于近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和备案手续,并收到大连金普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现将相关公告内容如下:

一、公司增加注册资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5月19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4.25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不送红股,并授权公司经营层管理权限实施与本次分红派息相关的具体事宜,根据实施结果适时变更公司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并办理相关工商登记变更手续。截至目前,上述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成。

二、交易对手方情况分析

本次投资事项是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的实际需求做出的决策。本次投资事项不会对公司财务及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重庆云瀚基本情况

2025年7月22日,重庆云瀚取得重庆市江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主要内容如下:

公司名称:重庆云瀚贸易有限公司

科德数控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7月22日

##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日常经营重要合同公告

证券代码:002414

证券简称:高德红外

公告编号:2025-02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合同签署概况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分别与某贸易公司、某客户签订了完整装备系统总体外贸采购合同和某型号光电系统订购合同(以下简称“合同”),合同总金额为68,509.91万元人民币。

二、交易对手方介绍

公司根据相关对外信息披露管理规定,豁免披露销售对象的具体信息。

三、合同主要条款

双方签署的完整装备系统总体产品及某型号光电系统;

四、合同生效条件、时间和服务期限:自合同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且收到预付款后生效,本合同即时即刻自动生效;

五、合同变更及解除:按合同约定执行;

六、其他:合同计划与已签文件一致,产品技术与执行标准、产品技术状态管理、产品质量管理、项目管理、验收、随货提供的文件、产品包装、产品储存与运输、质量保证与售后服务、合同结算、保密责任、不可抗力、合同的变更与解除、违约责任、廉洁条款、争议处置、合同生效、履约方式及其它、合同附件等做了明确的规定。

四、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本次客户签订的合同,是公司继前次完整装备系统总体型项目在海外实现批量订货后(详见公告编号:2024-012号),在巨潮资讯网上日常经营重要合同公告之2024-005号公告),在海外市场取得的又一个大单。

公司知悉能够再次获得完整装备系统总体型项目订单,证明前次合同的产品性能、交付质量、服务质量赢得了国际市场的高度认可,公司连带海外市场对公司作为可靠、先进完整装备系统总体供应商地位的肯定,为后续更多外贸订单的签订奠定了基础。公司已成功跻身

武汉高德红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七月二十一日

## 四川东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证券代码:601208

证券简称:东材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8

转债代码:113064

转债简称:东材转债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四川东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东材科技”)的股份总数为896,787,568股;董事长唐安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318,88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7082%。

● 减持主体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2025年7月20日,四川东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或“东材科技”)的股份总数为896,787,568股;董事长唐安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5,318,88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1.7082%。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因个人资金需求,唐安斌先生计划自2025年8月13日起3个月内(窗口期不得减持股份),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唐安斌先生拟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3,829,7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4270%。

本公司披露公告之日起至减持计划的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转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股份变动事项,拟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减持价格将按照减持实施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 延长减持计划的原因

鉴于公司股票在二级市场上存在较大跌幅,唐安斌先生拟减持的股份数量不超过3,829,700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0.4270%。

2.在担任董监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股份总数的25%;申报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所持的股份。

3.本次拟减持不影响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

险。

4.本次拟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归公司所有。

5.本次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用于个人日常生活。

6.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如果遇上因筹划重大事项停牌、诉讼仲裁、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导致公司股票无法正常交易,则减持计划将顺延实施。

7.本次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8.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合规地实施减持行为。

9.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10.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11.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12.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13.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14.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15.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16.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17.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18.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19.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20.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21.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22.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23.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24.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25.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26.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27.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28.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29.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30.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31.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32.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33.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34.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35.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36.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37.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38.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39.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40.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41.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42.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43.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44.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45.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46.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47.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48.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49.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50.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51.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52.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53.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54.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55.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56.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57.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58.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59.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

60.减持股份所得资金将归公司所有。